

乐东黎族自治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 项目编制合同

项 目 名 称: 乐东黎族自治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9-2025)编制服务

规 划 地 点: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

合 同 编 号: _____

甲 方: 乐东黎族自治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乙 方: 广州智景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19年 月 日



校附屬文獻館藏健全員部自新業務規

合同編號目次

表題目錄：2019年10月1日以前編製健全員部自新業務規

表題目錄：2019年10月1日以後編製健全員部自新業務規

表題目錄：2019年10月1日以後編製健全員部自新業務規

表題目錄：2019年10月1日以後編製健全員部自新業務規

表題目錄：2019年10月1日以後編製健全員部自新業務規

表題目錄：2019年10月1日以後編製健全員部自新業務規

甲方：乐东黎族自治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乙方：广州智景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采购乐东黎族自治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9-2025 编制）项目（项目编号：HNZH-2019-179）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规划项目批准文件。
- 1.4 中标通知书
- 1.5 其他

第二条 规划依据

- 2.1 甲方给乙方的委托书。
-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2.3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本项目规划编制必须按照国家现行的专业技术规范与标准执行。其规范与标准主要有（但不限于于此）：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 3、《旅游发展规划管理办法》；
- 4、国家、省现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文件；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甲方要求及委托书、中标通知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及规划内容

项目名称：乐东黎族自治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9-2025）编制服务

项目建设地点：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

建设规模及内容：对海南省乐东县旅游发展基础条件、旅游资源、旅游市场、旅游业发展现状等进行分析，与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标准进行差距对比，为乐东县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提供科学合理的规划思路、空间布局、项目布局等，对产品体系、城乡统筹发展、公共服务体系、交通体系、营销体系及全民共建共享进行规划，并做好分期实施计划，促进乐东县旅游业的转型升级，提升全县旅游产业的核心竞争力。

深度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规定要求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海南省全域旅游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	1	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	
2	海南省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17—2030)	1	同上	
3	乐东黎族自治县总体规划	1	同上	
4	乐东黎族自治县旅游发展总体规划	1	同上	
5	乐东县旅游业“十三五”规划	1	同上	
6	其他相关规划		同上	
说明	其他相关规划资料详见基础资料收集清单,如因甲方未及时提供资料而引起的延误,编制时间顺延。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规划文件、份数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乐东黎族自治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9-2025)》(送审稿)	2	合同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	
2	《乐东黎族自治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9-2025)》(正式稿)	5	专家评审通过后10个工作日内	
6	规划成果文件电子光盘	1	专家评审通过后10个工作日内	
说明	送审稿之前召开征求意见会。自合同生效起三个月内完成编制成果。			

第七条 费用

7.1 按照中标通知书,本合同的规划编制费为人民币 柒拾玖万捌仟捌佰圆 (¥ 798800元)(含评审费、含税费)。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国家和地方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商定。

7.2 规划编制期间如遇规模或内容调整,则规划编制费也应做相应调整。所增加规划编制费用按本合同约定规划单价核算,经双方确认后另行签订增收规划编制收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 规划编制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编制费比例	付费金额(元)	付费时间
第一次(预付款)	30%	239640	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	40%	319520	专家评审结束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	30%	239640	提交成果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规划编制费合计		798800	

付各費轉帳說明		10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12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13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14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15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16
內自費工令十第17
內自費工令十第18
內自費工令十第19
內自費工令十第20

內自費工令十第21
內自費工令十第22
內自費工令十第23
內自費工令十第24
內自費工令十第25
內自費工令十第26
內自費工令十第27
內自費工令十第28
內自費工令十第29
內自費工令十第30

內自費工令十第31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32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33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34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35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36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37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38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39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40	300	50,000		

內自費工令十第41
內自費工令十第42
內自費工令十第43
內自費工令十第44
內自費工令十第45
內自費工令十第46
內自費工令十第47
內自費工令十第48
內自費工令十第49
內自費工令十第50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甲方变更委托规划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规划编制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的 30% 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9.2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规划编制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且乙方提交规划成果的时间顺延。

9.3 若甲方要求中途停止项目编制或解除合同时，甲方无权请求退还预付款/已付款，并按乙方完成工作量增付和结清相应的费用。

9.4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9.5 乙方交付规划编制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规划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9.6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第十条 保密、安全生产与廉政条款

10.1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10.2 双方在合同履约期间，均应各自注意安全生产，排除一切安全隐患。若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应各负其责。

10.3 双方在履约期间均应重视廉政建设。

第十一条 争议处理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3.1 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3.2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3.3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4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签章页无正文)

委托方 (盖章)	承包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9年7月26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9年7月26日
地 址: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车陂街道瑞华路1号黄洲工业区5号楼6层
邮 编: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人: 刘 慧 181 7470 4111
电 话:	电 话: 020-84115026
传 真:	传 真: 020-84114948
E-mail:	E-mail: 942150522@qq.com
开户银行: 户 名: 帐 号: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山大学支行 户 名: 广州智景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帐 号: 60559848282

招标代理: 海南政辉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盖章)



经办人:

2019年7月30日

《乐东黎族自治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9-2025）》

（参考内容框架）

目录

- 1、规划总则
 - 1.1 规划目的
 - 1.2 规划范围
 - 1.3 规划性质
 - 1.4 指导思想
 - 1.5 规划期限
 - 1.6 规划原则
 - 1.7 规划依据
 - 1.8 规划内容
 - 1.9 规划难点
 - 1.10 技术路线
- 2、发展基础与条件评价
 - 2.1 发展背景分析
 - 2.2 基础条件分析
- 3、旅游资源分析
 - 3.1 旅游资源
 - 3.2 文化资源
 - 3.3 产业资源
 - 3.4 资源总体特征评价
- 4、旅游市场分析
 - 4.1 旅游市场现状
 - 4.2 需求分析
 - 4.3 旅游市场定位与规模预测
- 5、旅游业开发现状分析
 - 5.1 旅游产业现状
 - 5.2 全域旅游发展痛点
 - 5.3 旅游竞合分析
 - 5.4 相关规划衔接
- 6、全域旅游发展对标分析
 - 6.1 对标分析
 - 6.2 存在问题及提升方向
 - 6.3 案例借鉴
- 7、总体定位与发展战略
 - 7.1 规划思路
 - 7.2 总体定位
 - 7.3 形象定位
 - 7.4 产业定位
 - 7.5 发展目标
 - 7.6 发展战略

《承德市198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续前表)

目录

- 一 国民经济
 - 1.1 国内生产总值
 - 1.2 工业总产值
 - 1.3 农业总产值
 - 1.4 建筑业总产值
 - 1.5 交通运输业总产值
 - 1.6 商业总产值
 - 1.7 服务业总产值
 - 1.8 固定资产投资
 - 1.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 1.10 货币流通量
- 二 固定资产投资
 - 2.1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 2.2 固定资产投资来源
 - 2.3 固定资产投资效果
 - 2.4 固定资产投资结构
- 三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 3.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 3.2 消费品零售额
 - 3.3 消费品零售额构成
- 四 货币流通量
 - 4.1 货币流通量
 - 4.2 货币流通量构成
- 五 国内生产总值
 - 5.1 国内生产总值
 - 5.2 国内生产总值构成
- 六 工业总产值
 - 6.1 工业总产值
 - 6.2 工业总产值构成
- 七 农业总产值
 - 7.1 农业总产值
 - 7.2 农业总产值构成
- 八 建筑业总产值
 - 8.1 建筑业总产值
 - 8.2 建筑业总产值构成
- 九 交通运输业总产值
 - 9.1 交通运输业总产值
 - 9.2 交通运输业总产值构成
- 十 商业总产值
 - 10.1 商业总产值
 - 10.2 商业总产值构成
- 十一 服务业总产值
 - 11.1 服务业总产值
 - 11.2 服务业总产值构成

8、总体布局与分区规划

- 8.1 布局思路
- 8.2 空间布局
- 8.3 项目布局
- 8.4 分区规划
- 8.5 全域旅游项目库
- 8.6 全域融资开发模式

9、全域旅游产品体系规划

- 9.1 全资源整合开发思路
- 9.2 旅游产品谱系
- 9.3 全时全季旅游产品

10、城乡统筹发展规划

- 10.1 城镇发展规划
- 10.2 乡村振兴规划

11、全联动产业融合规划

- 11.1 “产业+旅游”理念
- 11.2 乐东产业融合现状
- 11.3 乐东“产业+旅游”融合思路
- 11.4 乐东“产业+旅游”融合路径

12、全覆盖公共服务体系规划

- 12.1 规划思路
- 12.2 旅游标准化发展体系
- 12.3 旅游要素提升
- 12.4 智慧旅游体系
- 12.5 旅游安全体系

13、全域化交通体系规划

- 13.1 交通现状分析
- 13.2 道路交通规划
- 13.3 集散体系规划
- 13.4 景观廊道规划
- 13.5 自驾体系规划
- 13.6 骑游体系规划
- 13.7 游线规划

14、全方位营销体系规划

- 14.1 营销现状
- 14.2 全域旅游形象策划
- 14.3 营销策略

15、全民共建共享

- 15.1 全民共建
- 15.2 全民共享
- 15.3 旅游富民惠民

16、保障措施

- 16.1 体制机制保障
- 16.2 政策保障

16.3 资金保障

16.4 人才保障

16.5 环境保障

17、分期实施计划

17.1 近期行动目标

17.2 近期实施计划

17.3 三年行动计划表

图件：

1. 行政图
2. 区位分析图
3. 旅游资源分布图
4. 与相关规划关系图
5. 空间布局图
6. 项目布局图
7. 旅游线路规划图
8. 旅游城镇体系规划图
9. 旅游交通规划图
10. 特色景观廊道规划图
11. 旅游集散咨询体系规划图
12. 自驾车营地规划图

